

## 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2022年12月20日召开的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

《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并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事项的，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结合实际情况，目前公司暂无实施相关股权激励的计划，拟将存放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1,206.62万股库存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99,169,568股变更为787,103,368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799,169,568元变更为787,103,368元。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凡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